

# 臺北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大會 第十九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四年十一月六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三十分至十二時

下午：二時三十七分至五時一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林挺生 張建邦 潘天祿 高金殿

周洪根 楊黃秀玉 羅文富 張朝枝

莊阿螺 林振永 林穆燦 許炳南

周 恂 林鈺祥 黃世溫 陳鶴聲

黃聯富 荆鳳崗 黃馨葆 譚鳴泉

張元成 周陳阿春 周英英 楊炯明

王武雄 林榮剛 吳玉盛 鄭興成

張同生 李黃恆貞 吳敦義 高惠子

陳俊雄 張宗明 鄭瑞齋 葉潛昭

蔣淦生 陳瑞卿 陳良光 盧林素婭

王博文 林義盛 王友祿 紀榮洽

陳健治 林文郎 林 中等四十七名

請假議員：鄭娟娥 林利鏞等二名

列席：

市政府

市長：張豐緒

秘書長：段其燧

民政局局長：許知足代

財政局局長：郭梓強

教育局局長：高銘輝 建設局局長：許整備

工務局局長：張孔容 社會局局長：郝成璞

警察局局長：鄺俊厚 衛生局局長：王耀東

陽明山管理局局長：金仲原

新聞處處長：朱育英

主計處處長：葛培保

地政處處長：熊鼎盛 人事處處長：周光德

建築管理處處長：黃南淵

環境清潔處處長：潘敦義

新建工程處處長：蕭藏文

養護工程處處長：樊緒武

公園路燈管理處處長：馮汝波

稅捐稽徵處處長：伍日諱

公共汽車管理處處長：寇龍江

肉品市場管理處處長：劉清池

國民住宅處處長：袁和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執行秘書：張天泰

臺北區自來水及衛生下水道建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劉方樺

員：劉方樺

市地重畫委員會執行秘書：鄭景秋

都市計畫委員會執行秘書：劉元

自來水廠廠長：賴騰鏞

監理處處長：馮志華

臺北市銀行總經理：許敏惠

兵役處處長：周助光

汽訓中心主任：趙聚震

訴願會執行祕書：傅仁燮

本會祕書處

祕書長：鄒昌埔

祕書：劉維美

議事組主任：林朝樹

法制室主任：范化民

主席：林議長挺生

總紀錄：駱文雄代

速記：黃超詣（上午）

王金德（下午）

### 甲、報告事項

一、鄒祕書長報告會次及議程。

二、主席宣告開會。

三、宣讀第四次大會第十八次會議紀錄（予以確定）。

### 乙、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一、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五組

口頭補充質詢議員：黃馨葆、羅文富

張市長豐緒答覆

主席：未答覆部份請改以書面答覆。

二、市政總質詢第六組

質詢議員：荆鳳崗、張建邦、張朝枝、周陳阿春、陳健治

吳敦義、周恂、高惠子、鄭娟娥、葉潛昭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十二卷 第十期

林鈺祥、譚鳴臬、高金殿

判議員鳳崗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口頭補充質詢議員：譚鳴臬、林鈺祥、周恂、周陳阿春、

吳敦義、荆鳳崗、張朝枝、陳健治、

高金殿

張市長豐緒答覆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覆

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南淵答覆

建設局許局長整備答覆

（本組未完，尚餘九十五分鐘）

散會。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臺北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大會

市府總質詢及答覆：第三組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四年十一月五日上午

質詢對象：張市長

質詢議員：張宗明

時間二十七分

質詢摘要：

七二五